

证券代码：002395 证券简称：双象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4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6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双象”）4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苏州双象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4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近日，苏州双象已经办理完成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592507699G；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江苏扬子江化学工业园东海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唐越峰；

注册资本：2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13日；

营业期限：2012年03月13日至*****；

经营范围：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PMMA）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其中危险化学品限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苏州双象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